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Berk Kivanc 先生

(土耳其國民)

公告

由 **CARLYON SECURITIES LIMITED** 代表
BERK KIVANC 先生
提出附帶先決條件的自願現金部分收購要約
以收購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的 **19,900,000** 股股份
(**BERK KIVANC** 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者除外)

(1) 達成先決條件

及

(2) 延遲寄發要約文件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

茲提述 Berk Kivanc 先生(「**要約人**」)於 2026 年 9 月 7 日就 Carlyon Securities Limited 代表要約人提出附帶先決條件的自願現金部分收購要約(「**部分收購要約**」)，以收購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19,900,000 股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者除外)所刊發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達成先決條件

誠如該公告「附帶先決條件的自願現金部分收購要約 — 部分收購要約的先決條件」一節所披露，提出部分收購要約須待執行人員根據收購守則第 28.1 條就部分收購要約給予同意（「**同意**」）後方可作實。

要約人欣然宣布，於 2026 年 9 月 14 日，已獲執行人員給予同意。

因此，先決條件已達成。**Carlyon Securities** 將代表要約人向合資格股東提出部分收購要約。然而，部分收購要約將須待接獲不少於 19,900,000 股要約股份的有效接納（及在准許情況下並無撤回）後方可作實（「**接納條件**」）。除接納條件外，部分收購要約一經提出，在所有其他方面將為無條件。

倘於第一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釐定的較後日期，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寄發日期後第 60 日），接獲的有效接納涉及少於 19,900,000 股要約股份，則接納條件將不會達成，部分收購要約將即時失效，要約人將不會收購任何要約股份。

接納條件不得由要約人豁免。

延遲寄發要約文件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收購守則第 8.2 條，載有（其中包括）部分收購要約的條款及條件以及接納表格的要約文件，須於該公告日期起 21 日內（即 2026 年 9 月 28 日）寄發予股東。

要約人及其專業顧問需要額外時間編備及落實要約文件，包括確保其中所載資料在寄發前完整、準確並符合收購守則。因此，要約人已向執行人員申請同意，根據收購守則第 8.2 條將寄發要約文件的期限延長至 2026 年 10 月 6 日。執行人員已表示其有意授予有關延期的同意。

要約人將盡最大努力盡快寄發要約文件，並無論如何不遲於 2026 年 10 月 6 日寄發要約文件。當要約文件（連同接納表格）寄發時，或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將另行刊發公告。

刊發本公告

撤銷上市後，股份已不再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本公告將不會在聯交所網站刊發。本公告將於本公告日期以英文及中文在被收購公司網站「新聞中心」一欄（網址為<https://green-technology.com.hk>）刊發，並於要約期間在該網站繼續可供查閱。本公告亦會以電子形式送交執行人員，以便在證監會網站刊發。

承
BERK Kivanc先生
要約人
命

香港，2026年9月28日

要約人Berk Kivanc先生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成，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中有關被收購公司及股東的資料乃摘自或基於被收購公司的已刊發資料。要約人就該等資料僅承擔正確及公平轉載或呈列的責任。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